

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目前的总股本717,012,68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.00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1,701,268.20元；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、公司现金分红方案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其中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合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4,886,037.78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48,940,580.30 元，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,259,842,669.12 元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利润分配应当以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为依据，确定具体利润分配比例。

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，以及公司下一步的经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求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回报全体股东，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公司目前的总股本 717,012,6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1,701,268.20 元，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现金分红金额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如本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公司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71,701,268.2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53.16%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71,701,268.20	0	43,020,760.92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39,432.96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34,886,037.78	-105,565,367.23	112,537,303.89
研发投入（元）	53,133,529.68	43,983,445.67	60,352,735.90
营业收入（元）	963,063,519.12	984,518,762.54	956,259,537.45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259,842,669.12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648,940,580.30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14,722,029.1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39,432.9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47,285,991.4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14,861,462.08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157,469,711.2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5.42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
注：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完成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库存股13,651股的注销回购手续，具体见公司于2025年8月8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3）。

2、其他说明：

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（2023—2025年度）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%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预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、对广大投资者的长远回报等因素，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，将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2025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